**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**

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委员会

提 案

第十三届第一次会议　     　第005号　 类别：社会建设类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案  由：** | 关于有序合理引导我州农村劳动力流动的建议 |
| **审查意见：** | 主办：州人社局 会办：州农业农村局、州乡村振兴局 |
| **提 案 人：** | **通讯地址** | **邮政编码** | **联系电话** |
| 民建黔东南州委 | 凯里市文化北路15号 | 556000 | 2107329 |
| **工作联系电话：** | 州委办秘书五科：8270060；州政府办建议提案科：8260016；州政协提案委：8428866。 |

内容和办法：

国务院总理李克强指出，就业是民生之本，是发展之基，也是财富创造的源头活水。准确把握新形势，积极应对新挑战，统筹推进农村劳动力外出就业和就近就地创业就业，有序合理引导农村劳动力流动，是关乎社会稳定、乡村振兴和城乡融合的全局性问题。2020年末，黔东南州户籍人口484.73万人，常住人口355.20万人，其中农村劳动力199.66万人，在外就业121.02万人（其中跨省就业79.8万人）。

一、制约农业产业发展

大量农村劳动力外出就业使农村人才流失，农村产业发展失去了主力军，耕地利用率下降，土地闲置撂荒现象严重，农业生产积极性不高，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整体推进困难，无法为农业现代化提供有效的劳动力支持，不利于现代化农业生产技术推广。

二、农村”三留守”问题凸显

留守儿童、留守妇女、留守老人“三留守”问题日益凸显，导致公益事业建设难；人才流失选拔干部难；婚姻问题越来越突出，家庭结构容易动摇；留守儿童教育管理严重缺位；缺乏对留守老人的照护等。

三、劳动力综合素质偏低，竞争能力弱

教育发展相对滞后，农村劳动力整体受教育程度偏低，缺乏相应的职业技能培训，大部分从事如制造业、建筑业等劳动技能低、安全系数低、劳动强度大的行业。发达地区和东部沿海城市对劳动力整体素质要求越来越高，农村劳动力“就业难”和用工单位“招工难”的结构性矛盾依然存在。

四、就业方式存在盲目性和无序性

由于亲情观念、家族观念和家乡观念强，亲友、老乡之间信任度高，大部分农村劳动力依靠“亲带亲，友带友，邻带邻”关系自谋输出，通过政府或职业中介机构组织劳务输出外出就业的相对较少，组织松散，随意性大，风险高。

五、社会权益难以保障

农村劳动力在卫生、失业、养老、医保等方面得不到保障的问题依然严峻，克扣和拖欠工资、劳动时间长等现象时有发生，签订劳动合同的比例较低，劳动权益得不到维护。

建议：

一、发展农业产业带动就地就业

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，发展现代农业和规模农业，要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，结合山地特点，围绕生态优势，发展山地特色农业和林下经济，加快培育支撑经济发展的支柱产业。同时吸引和培育更多适应现代化农业生产要求的新型农民，发展壮大吸纳农民就业的新市场主体，为推动农业专业化、标准化、规模化、集约化生产创造有利条件。针对农村和农民给予众多惠民政策优惠，鼓励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创新发展基于互联网的新型农业产业模式，从而吸引外出农村劳动力的回流。

二、结合新型城镇化带动就近就业

**一是稳住城镇就业大盘。**补齐基础设施、公共服务等短板，发展新型服务业，强化工业支撑作用，推进二三产业协同发力，不断增强城镇聚集产业、吸纳就业能力，推动新型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相互协调，实现产镇融合、镇村融合，带动劳动者就近就业。同时，扩大公益性岗位安置，帮助残疾人、零就业家庭成员就业；增加非全日制就业机会，鼓励个体经营发展，支持新就业形态，拓宽灵活就业渠道。**二是大力支持返乡创业。**在创业项目、财政扶持、土地流转、人才引入、税费减免、担保贷款等方面为返乡创业提供具体支持，在户籍管理、子女入学、创业保障等方面营造宽松环境，吸引有技术、有能力、有抱负的返乡农村劳动力回乡兴办企业、发展产业、带动就业，使一些不想从事农业生产的劳动力实现“进厂不进城，离土不离乡”。发展壮大县域经济，推动乡村振兴，不断拓宽农村劳动力就业创业空间。

三、健全技能培训长效机制，增强就业竞争力

**一是根据市场需求实施分类培训。**根据企业需求对不同行业、不同工种、不同岗位进行对口职业技能培训，实现就业技能培训和就业上岗无缝对接。依托人力资源培训中心、职业中学，进行就业培训，岗前培训等，强化专业技能、紧缺工种、新技能培训，逐步形成有组织劳务输出由“苦力型”向“技能型”转变的良好格局。同时，结合农村留守劳动力的实际，因地制宜，有针对性地举办农业科技、种养殖技术培训班，培育有技术、会经营、懂管理的新型农民，弥补当前农村技术、劳力的不足。**二是**加强职业道德、法律知识、维权意识和劳动纪律及安全生产等方面的教育，以培训促进就业、就业引导培训、维权稳定就业，提高农村劳动力维权意识，保障其自身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。

四、健全就业创业服务体系，加强精准服务

**一是健全基层公共就业服务机构。**基层公共就业服务平台作为沟通政府部门与基层群众的桥梁，为用人单位和求职者提供求职登记、职业指导、政策咨询、职业介绍、技能培训、就业登记、失业登记等一站式服务，完善就业需求调查和失业监测预警机制，全方位地做好公共就业服务工作。**二是构建畅通的就业信息平台。一方面，**利用好佛山对口帮扶黔东南州的机遇，加强与佛山市、“长三角”“珠三角”城市的劳务对接，广泛收集用工岗位信息，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，不断开展各类型招聘会，并通过就业APP、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推送各类就业信息，疏通转移渠道，引导广大农村劳动力“走出去”务工就业。**另一方面，**加大社会中介组织的培育力度，开展有组织劳务输出，协调对接返岗较为集中的输入地政府、企业，为农村劳动力就业提供信息，搞好服务。**三是全面落实就业创业扶持政策。**完善引导就业、激励就业、扶持就业、对接就业的政策，及时兑现创业补贴、培训补贴、就业援助补贴、社会保险补贴等就业创业扶持政策，全面落实就业创业政策，逐步完善就业创业政策体系。同时，突出抓好高校毕业生、就业困难人员、易地搬迁劳动力、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。**四是强化农村劳动力权益保障。**要完善农民工输出地和输入地之间的维权工作协调机制，输出地和输入地高度配合，共同参与，合力维权。**一方面，**输入地要切实维护外出务工农村劳动力的社会权益，加强劳动监管，加大查处力度，健全劳务纠纷协调仲裁机构，依法严厉打击针对农村劳动力的各种违法犯罪行为，帮助农村劳动力解决好拖欠工资、劳动环境差和工伤事故频发等突出问题，为农村劳动力转移创造一个良好的社会环境。**另一方面，**建议输出地工会、人社局、妇联和司法部门根据服务对象的需要，通过在沿海发达城市的农村劳动力聚集地、本地外出人员集中地设立服务站、开通免费服务热线等方式，维护外出农村劳动力在工资待遇、劳动保护、生活条件、社会保险以及工伤、死亡事故处理等应有权益，为外出务工人员提供政策咨询、维权服务等服务。

**注：**1、提案会办单位需将会办意见送主办单位，由主办单位连同《提案答复件》、《征询意见表》一并抄送州政协；（涉及目标考核）

2、州政协联系方式：州政协办402室、传真8428882，协同账号：州政协办公室收发员（备注：XXX号提案答复件）。